建筑物面积一览表					
单体名称	建筑高度（m）	建筑占地面积（m²）	建筑计容面积（m²）	建筑不计容面积（m²）	建筑总面积（m²）
拟建教学综合楼	18.90	740.85	3196.45	26.98	3223.43
1#楼教职工宿舍楼（原有建筑）	18.20	261.65	1569.90	17.88	1587.78
2#楼教职工宿舍楼（原有建筑）	18.20	190.18	1141.08	15.71	1156.79
拟建门卫室	4.85	31.20	31.20		31.20
地下室	4.50			297.00	297.00
合计		1223.88	5938.63	357.57	5999.20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表

项目			单位	数量	备注
规划总用地面积			m²	5018.8	
实际用地面积			m²	5018.8	100
规模	学生人数（人）		人	810	生均校园用地面积7.08m²
	班级（班）		班	18	
其中	建筑占地面积		m²	1223.88	24.39%
	绿地占地面积		m²	1342.37	26.75%
	消防车道、停车位占地面积		m²	1165.90	23.23%
	公共活动区域占地面积		m²	1080.00	21.52%
	其他占地面积		m²	206.65	4.12%
总建筑面积			m²	6296.20	
其中	1、计容建筑面积		m²	5938.63	
	其中	原有建筑	m²	2710.98	
		拟建教学综合楼	m²	3196.45	
		拟建门卫室	m²	31.20	
	2、不计容建筑面积		m²	357.57	
	其中	拟建教学综合楼	m²	26.98	
		原有建筑	m²	33.59	
		地下室	m²	297.00	
总占地面积			m²	1223.88	24.39%
其中	1、原有建筑		m²	451.83	
	2、拟建建筑		m²	772.05	
	其中	拟建教学综合楼	m²	740.85	
		拟建门卫室	m²	31.20	
建筑密度				24.39%	
容积率				1.18	
绿地率				26.75%	
机动车停车位			个	12	1.0-1.5(车位/100 学生)
其中	普通停车位		个	9	
	充电停车位		个	3	25.00%
非机动车停车位			个	106	10(车位/100学生)

注：机动车建成充电基础设施的停车位比例不低于10%（共3个），其余停车位预留充电基础设施安装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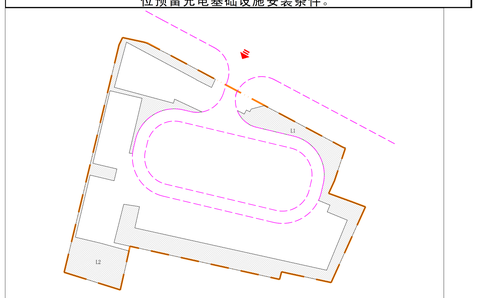

校园绿地分析示意图

绿化指标表					
绿化类型	编号	单位	面积	折算率	实际计算面积
地面绿化	L1	m²	812.18	100%	812.18
	L2	m²	530.19	100%	530.19
合计					1342.37
规划用地面积					5018.8
绿地率					26.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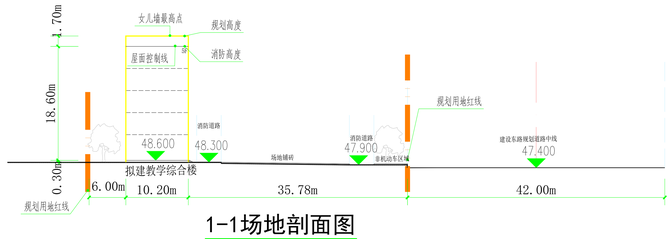

1-1场地剖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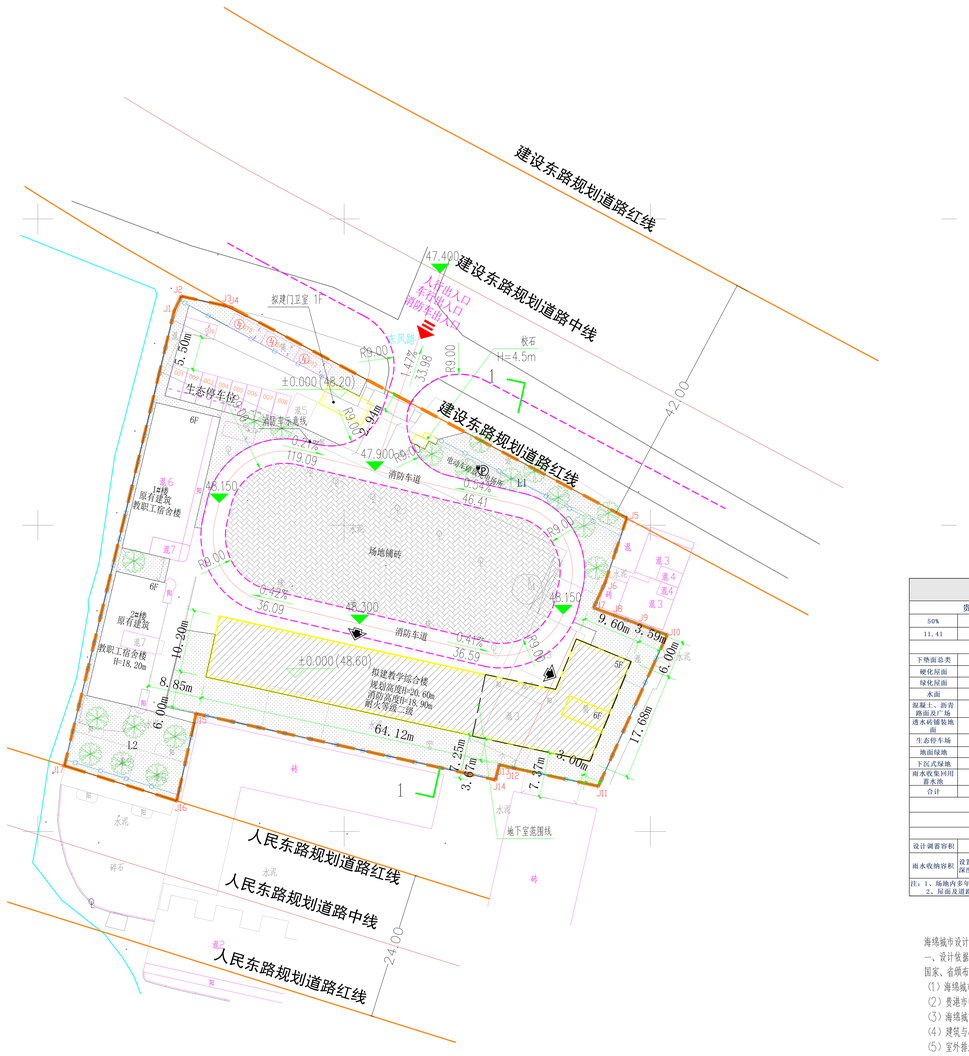

总平面规划图 1:500

	新建建筑及层数		生态绿化
X=530206.681 Y=542627.928	坐 标		机动车停车位
	道 路		透水沿青
	围墙		单体出入口
	残疾人车位		用地边界
	消防疏散通道示意		非机动车停车位
	充电桩停车位		校园出入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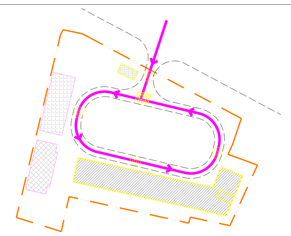

图 例

	防火分区一		防火分区三
	防火分区二		防火分区四
	消防流线		消防出入口

校园防火分区示意图、消防示意图

消防车通道标识要求及示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和国家标准《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GB 5768）的有关规定，对单位或者住宅区内的消防车通道沿途实行标志和标线标识管理。在消防车通道路侧缘石立面和顶面应当施划黄色禁止停车标线；无缘石的道路应当在路面上施划禁止停车标线，标线为黄色单实线，距路面边缘30厘米。线宽15厘米；消防车通道沿途每隔20米距离在路面中央施划黄色方框线，在方框内沿行车方向标注内容为“消防车道 禁止占用”的警示字样（详见示例一）。在单位或者住宅区的消防车通道出入口路面，按照消防车通道净宽施划禁停标线，标线为黄色网状实线，外边框线宽20厘米，内部网格线宽10厘米，内部网格线与外边框夹角45度，标线中央位置沿行车方向标注内容为“消防车道禁止占用”的警示字样（详见示例二）；同时根据道路性质，在消防车通道两侧设置相应的警示牌（详见示例三和示例四），提示严禁占用消防车道，违者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等内容。

消防车通道出入口禁停标线及路面警示标志示例二

消防车通道禁止占用警示牌示例三（城市道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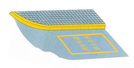

消防车通道路侧禁停标线及路面警示标志示例一

消防车通道禁止占用警示牌示例四（其他道路）

海绵城市设计指标表				
贵港市年径流总量控制率对应的设计降雨量H（/mm）				
50%	55%	60%	65%	70%
11.41	13.83	16.77	20.33	24.64
综合雨量径流系数及污染消减率计算表				
下垫面总类	面积/m²	雨量径流系数ψ	污染消减率（以SS计，%）	
硬化屋面	1224.61	0.80	0.85	
绿化屋面	0.00	0.40	0.40	
水面	0.00	1.00	0.00	
混凝土、沥青路面及广场	1165.900	0.80	0.85	
透水砖铺装地面	1080.00	0.80	0.10	
生态停车场	254.42	0.15	0.85	
地面绿地	1293.87	0.15	0.20	
下沉式绿地	0.00	0.15	0.20	
雨水收集回用蓄水池	\	\	\	
合计	5018.800	0.56	0.74	
地面绿地中，下沉式绿地率：0.00%				
屋顶绿化率 0.00%				
除机动车部分路面硬化外，透水铺装率48.09%				
设计调蓄容积	V=10H ψ F		69.35	
雨水收纳容积	设置与场地地西南面，地理式，建筑面积50m²，深度3米，有效容积150m³		100.00	
注：1、场地内多年平均径流量控制率不低于70%，年径流污染消减率不低于50%。 2、屋面及道路广场雨水就近引入周边雨水管，最终引入雨水收集池。				

海绵城市设计说明：

一、设计依据

国家、省颁布、制定的相关规范、规定、标准；

（1）海绵城市建设技术指南————低影响开发雨水系统构建（试行）

（2）贵港市中心城区海绵城市专项规划

（3）海绵城市建设技术指南

（4）建筑与小区雨水控制及利用工程技术规范GB50400-2016

（5）室外排水设计规范GB50014-2006（2016版）

（6）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50378-2014

（7）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3(2009年版)

（8）种植屋面工程技术规程JGJ155-2013

（9）透水砖路面技术规程CJJ/T188-2012

（10）低影响开发雨水控制及利用工程设计规范DBJ/T45-013-2016

二、本项目为公共建筑

三、海绵城市

（一）多年平均径流总量控制率

如表所示，满足新建项目不低于70%的要求。

（二）年径流污染削减率

雨水通过下渗减排、滞留转输等海绵化措施，查《贵港市中心城区海绵城市专项规划各个措施的消减率，得径流污染消减率，经计算，可以满足年径流污染削减率（一般以年SS总量去除率计）不低于50%预期目标。

（三）单位不透水面积蓄容积

本项目海绵措施主要采用的措施有透水沿青道路，下凹式绿地等。

通过设置下沉式绿地等进行调蓄，地块内的部分屋面及场地（即排水方向面向道路一侧）的雨水进行收集，道路均采用透水沿青道路，降低雨水径流系数。

一、设计依据：

（1）《贵港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18 年版；；

（2）根据业主提供的地形图；

（3）规划局提供的规划设计条件；

（4）《无障碍设计规范》（GB50763-2012）

（5）《办公设计规范》（GB50096-2019）

（6）《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GB50352-2019）

（7）《汽车库、修车库、停车场设计防火规范》（GB50067-2015）

（8）《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

（9） 建设单位的有关设计要求。

（10）现行的国家有关建筑设计规范、规程和规定。

二、项目概况：

1、项目位置：建设地点位于贵港市港北区东风路163号院。

2、用地范围：规划用地面积5018.80平方米。项目北侧链接城市道路，南侧、东侧及西侧外均为其他企业用地。

三、设计范围：总平面方案设计仅作总平面图及竖向布置图。

四、基地概况：本工程基地范围内地势平坦.场地北面连接城市道路。

五、建筑防火

（1）消防车道位置详总平道路布置；

（2）总平面消防车道坡度均不大于10%；

（3）本项目建设多层公共建筑，基地周边为居民用地或城市道路；

六、无障碍设计

（1）本总平面基地道路坡度均不大于10%，建筑主要出入口、绿地、无障碍机动车停车位均可无障碍通达；

（2）本总平面基地内盲道、台阶、标志及提示设施等无障碍设施设置待施工图设计阶段设计；

七、规划部门和有关主管部门对本项目的平面布局，周围环境，空间处理，交通运输，环境保护的要求。

（1）本项目是在含规划路网的电子图件上进行的规划总平设计。

（2）本项目图中坐标和高程均与用地红线坐标系统和地形图标高系统一致。

（3）本工程坐标系为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1985国家高程基准。

（4）图中尺寸、标高及曲线半径均以米为单位。

（5）本总平面图建筑坐标均为外墙角坐标。

八、消防车道宽度不小于4m，消防车道转弯半径≥9m，消防登高场地坡度≤3%，作为消防车道的路面、消防场地及其下面的建筑结构、管道和暗沟等，应能承受重型消防车的压力。最大荷载 63吨。

九、海绵城市要雨水与污水分别与市政雨水与污水管道衔接。

十、本图地面停车位12个.其中3个为充电桩停车位，占25.00%.其余均预留充电桩安装设备位置.满足建成充电基础设施停车位数量不低于总停车位10%的要求；

中述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Zhongshu Design Group Co., Ltd.
国家甲级工程资质证书编号:A151023585
NATIONAL ARCHITECTURAL DESIGN
LICENSE No A151023585
地址:中国·宜宾市屏山县屏山镇岷江大道中段94号屏山县商业步行街负一层104号
电话:0831-3501888 TEL:0831-3501888

姓 名	签 名
项目负责人 李顺阳	
专业负责人 李顺阳	
设 计 人 何 洋	

注册（执业）章

预留章

出图章

审图章

竣工章

建设单位：
CLIENT：
贵港市港北区赛城街道永明小学

注册执业栏	REGISTERED ARCHITECT
姓 名:	李顺阳 NAME
注册证书号码:	20155300568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NO.
注册印章号码:	5102358-014 REGISTRATION STAMP NO.
项目负责人 PROJECT CAPTAIN	李顺阳
专业负责人 MAIN ENGINEER	李顺阳
审定 APPR'D	聂军强
审核 EXAM'D	李顺阳
校对 CHK'D	李诗颖
设计 DESIG'D	李文官
职责 DUTY	姓 名 FULL NAME / 签 署 SIGNATURE
设 计 签 署	SIGNATURE
设计阶段 JOB STAGE	方 案
专 业 DISCIPLINE	建筑
工程名称 PROJECT	贵港市港北区赛城街道永明小学
子项名称 SUB ITEM	总图部分
图 名 TITLE	总平面规划图
工 程 号 PROJECT NO.	A20231101
图 号 DWG. NO.	ZT-01
比 例 SCALE	
日 期 DATE	2023.12